**市 住 建 委 四 月 份 工 作 计 划**

**工作重点： 1、**做好机构改革相关工作；

1. 完成2019年城区住宅水污改造及环境整治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2. 做好全市城镇国有土地危旧房排查鉴定工作；

**（2019年）**

|  |  |  |
| --- | --- | --- |
| 科室 | 工 作 内 容 | 实 施 方 案 |
| 人  事  科 | 1、做好机构改革相关工作；  2、做好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  3、做好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工作；  4、做好工资调整工作；  5、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工作；  6、有关干部人事工作；  7、做好预巡查和班子调研工作；  8、做好有关组织工作；  9、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 开  发  办 | 1、准备组织房地产协会会员赴上海观摩楼盘活动；  2、协助处理好社会矛盾大、舆论关注的几个问题楼盘；  3、开展第二季度溧阳房地产市场开发经营行为巡查活动；  4、做好开发办日常管理工作。 |  |
| 建管科 | 1、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变更等工作；  2、建造师动态管理及初始、变更、延续注册等工作；  3、做好全市建筑业企业统计工作巡查、产税数据统计和一季度统计分析工作；  4、做好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  5、做好信访件回复工作；  6、政协提案产业现代化建筑人才培训计划的调研；  7、重点建安企业的精准扶持初稿；  8、建企帮扶计划的落实；  9、建筑案件审理点文件的起草。 |  |
| 市政建设处 | 1、推进台港路白改黑（锦绣路—清溪路)、南环东路（城东大道—G104)、南环西路（清溪路—G233)等项目前期手续办理；  2、台港路东延伸进场施工。眠杨树路北延伸、惠民路、贝桥路等道路征收征地工作完成后进场施工；  3、继续推进夏林路、罗湾路东延伸、码头街西延伸、清泓路北延伸、凤凰路东延伸、龙虎路等项目的建设工作；  4、加强路政日常巡查，严格路政审批事后监管；  5、做好城市长效管理工作；  6、督促企业做好一季度安全检查整改工作；  7、开展燃气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  8、做好人大、政协提案回复工作。 |  |
| 质安  站 | 1、做好关于2018年度各项总结工作；  2、继续做好建筑工地扬尘长效管控工作；  3、做好迎接省住建厅对全省标化工程抽查的准备工作；  4、做好2019年“常州市市级优质结构工地”的申报、复查工作；  6、做好2019年“省级文明标化示范工地”的申报、复查工作；  7、做好日常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及时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 |  |
| 物  业  处 | 1、继续配合文明办开展物业费清欠工作，确保收费率到90%以上；  2、完成对各物业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3、做好散住楼综合管理的前期准备工作；  4、召开全市一季度小区综合管理点评会；  5、完成2019年城区住宅水污改造及环境整治项目的立项、设计评审、招标代理等前期准备工作。 |  |
| 房  改  办 | 1、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整改工作；  2、做好2018年度公租房抽签、分配工作；  3、继续做好公租房年审工作；  4、做好2019年度棚改计划上报准备工作；  5、完成委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
| 房产处 | 1、做好全市城镇国有土地危旧房排查鉴定工作；  2、积极配合财政局组织的招拍租工作；  3、积极配合苏皖公司做好营业房的交接工作；  4、督促各镇做好原直管房屋的产权转移工作；  5、认真做好日常的房产管理工作；  6、做好白蚁防治高峰时期灭治应对的准备工作；  7、继续做好日常房屋安全鉴定工作；  8、完成委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
| 建管站 | 1、书面告知有关建设、施工单位“治欠保支”工作要求。  2、做好新开工工程的现场建管交底工作。  3、局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
| 信访督查工作办公室 | 1、做好信访接待工作；  2、做好网格化平台工作；  3、做好长效管理平台工作；  4、加强扫黑除恶工作，配合督察组做好相关检查；  5、完成局领导交待的其他任务。 |  |
| 城建监察大队 | 1、开展文明城市长效管理巡查；  2、查处各类行政违法案件；  3、下发扬尘管控法制宣传手册；  4、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  |